

# 平遥印象

## ■ 马瑞平（河南）

我向往平遥古城已久。平遥古城是中国境内保存最为完整的一座汉民族古代县城，是中国汉民族城市在明清时期的杰出范例，在中国历史的发展中，为人们展示了一幅非同寻常的文化、社会、经济及宗教发展的完整画卷，是研究中国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艺术和宗教发展的实物标本。

终于，有了机会，我带着殷切的期望，奔赴上百公里，迫不及待地来到了山西平遥。当我热切地打量着这座素有“中国华尔街之称”的古城时，心中却有些失望。那斑驳的城墙，幽深的巷道，灰秃的瓦砾，我怎么也无法将它与曾经辉煌一时的“商业腹地”“金融中心”联系在一起。

于是，我迈着懒散的步伐，想在街上随意地走一走就离开。无意中，来到一户宅院前，抬头仰望，青灰色的院墙高耸，悬空的屋檐挑在空中。信步走入院内，这是一座三进四合院，院内正房为五间砖拱窑洞，前面加木构披檐，柱廊上复瓦屋顶。东西厢房的单坡屋顶，向内倾斜着。整座四合院，左右对称，层次分明，布局严谨。渐进的数道宅院，用短墙或垂花门楼分割，曲径幽深，颇有庭院深深几许的韵味。黑色的柱，灰色的瓦，

方格的门窗，斗拱飞檐，彩饰金装，精巧的雕刻配以乡土气息浓厚的剪纸窗花，充分地体现了晋派民居独特的“外雄内秀”的建筑特色。

现代建筑大师贝聿铭说：“建筑是有生命的，它虽然是凝固的，可在它上面蕴涵着人文思想。”美国近代建筑师埃洛·沙里宁也曾说：“城市是一本打开的书，从中可以看到它的抱负。”那么，平遥的这些建筑，是谁建设的？又是在一种什么样的背景下建设的？它又体现了一种什么样的内涵和精神呢？

带着疑问，我翻阅史料，发现创建这一卓越成就的人，竟然不是官宦世家的子弟，也不是出自书香门第的读书人，而是一群地地道道的农民。

据万历《汾州府志》记载：“平遥县地瘠薄，气刚劲，人多耕织少。”乾隆《太谷县志》说太谷县“民多而田少，竭丰年之谷，不足供两个月。故耕种之外，咸谋谋生，跋涉数千里，率以为常。土俗殷富，实有此焉”。这些农民为了温饱，为了生存，他们把目光投向了外面辽阔的天地。

因为是农民，他们具备吃苦耐劳的性格特点。清人纳兰常安说：“塞上商贾，多宣化、大同、朔平三府人，甘劳瘁，耐风寒。”他们离开家，离开父母和妻子儿女，开始到外面闯荡，多少山西人一生都颠簸

在漫漫长途。那首民歌《走西口》真切地再现了当时的情景。著名的“大盛魁”商号的创始人之一王相卿，幼年家贫，为生活所迫，给人做过佣工，在军营中充当过伙夫，服过杂役，后来随贸易，肩挑负贩，拉骆驼，几经磨难，终于白手起家，创建了赫赫有名的“大盛魁”商号。

他们又具有淳朴的品质。他们彼此用乡里之谊团结在一起，用会馆的维系和精神上崇奉关圣的方式，形成“同舟共济”的群体，组合成一个个灵活多变、有分有合的集团势力——“联号”。联号内，他们互通有无，互相帮助。对联号之外的商家也尽力提携，一家商号欠了另一家商号白银六万两，到后来实在还不起，借入方的老板找到借出方老板，说明困境，磕头谢罪。借出方老板大手一挥说：“算了，谁都有难处的时候，不用还了。”一个店欠了另一个店千元现洋，还不起，借出店为了照顾他的自尊心，就让他象征性地还了一把斧头、一个箩筐，哈哈一笑了事。

他们讲信义。他们制定了严密、切实的行业规范和经营守则。在当时没有任何监督和惩罚机制的情况下，他们凭借信誉和道义，却能给天南地北的异乡人一种稳定的可靠感，这实在是件了不起的事情。

## “不务正业”的图书馆

## ■ 徐新（江苏）

英国伦敦素有“世界书城”的美誉。在那里，各式各样的大小书店遍布城市的各个角落，不同主题的书籍应有尽有，令人目不暇接。而那儿的的美味书店——“烹饪书店”更是美名远扬。该书店的老闆，因为喜欢烹饪和美食，于是就开办了这家厨师书店，并致力于全球搜集美食食谱。刚开始时生意不景气，因为人们对于烹饪书上介绍的菜谱信任度不高。后来，老板在万般无奈情况下，灵光一闪，决定在卖烹饪书籍的同时开设“检验厨房”，就是请真正的大厨来给大家亮一手，检验所卖食谱上记载的食谱是否管用。20年前的这个创意最终

## ■ 钱永广（安徽）

春水边的田野里，柳叶青青，母亲看着远方，看着远方正在慢慢隆起的轻纱。一丝丝微风，从柳叶下面吹过来，从波光粼粼的湖面上吹过来，吹醒了草木青青的春天。柳树是青的，草地是青的，就连天空的云彩、大地上的水珠，也是青的。

我的母亲也是青的，她喜欢青色的田野，她瞳仁里的世界，是青的，她脚下的土地，是青的，她播种的庄稼，是青的，就连她喜欢的衣服，也是青色的。青色，那是母亲年轻时的颜色，虽然日子很苦，她常常要忍饥挨饿，食不果腹，可这并不影响她喜爱青色。她喜欢唱《北京的金山上》，唱《八月桂花遍地开》，她还会唱很多家乡小戏，她没有舞台，更没有什么金色大厅，青色的田野就是她的音乐世界，隐藏在田野里的鸟雀，就是她的听众。我田野里的母亲，庄稼地里的母亲，我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母亲，我的青色的母亲，在苦难的田野里，尽管她身单力薄，稚嫩的双手还握不紧一把锄头，可这并不能妨碍她热爱歌唱。

夏阳杲杲的田野里，秧苗青青，汗水涔涔，母亲奋力播种庄稼的姿势，像是在

成了烹饪书店获得成功的秘诀。如今，这里囊括了世界各地的食谱类和饮食文化类书籍，每天都有大量的人光顾书店，其中最吸引人的，莫过于书店里的“检验厨房”和试吃活动了，而这正是其他书店所没有的，因此成了烹饪书店的最大特色。“检验厨房”的多位厨师，后来也都成了英国的知名大厨，有的还当上了主持人，甚至把厨房书店搬上了电视荧屏。

创意的力量真是无穷啊，书店开设“检验厨房”的主意独具一格，别出心裁，大大出乎了人们的意料，而此创举偏偏成就了这家“烹饪书店”，让原本门庭冷落的书店蜚声世界，长盛不衰。另一个案例也是与书有关的，和烹

饪书店的金点子简直有异曲同工之妙。美国费城自由图书馆是一家公共图书馆，它的帕斯卡尔维尔分馆内现有48条不同颜色、图案及风格的领带。难道这个图书馆还外借领带？没错，只要有这家图书馆的借书卡，既可以借阅图书，也可以凭卡借走一条领带，一次最长可借三周时间。究其原因，原来帕斯卡尔维尔分馆所在地失业率很高，34%的居民是穷人。为了能让那些参加面试又没钱买领带的人们能顺利参加考试，图书馆就购买了12条领带，免费出借领带，图书馆的这项增值业务受到了人们的广泛好评。于是，又有当地的公益团体向分馆捐赠了36条领带，现在也有人把那里亲切地称为“领带

## 青色的母亲

塘边的母亲，看着远方，看着秋天里的田野，和田野里低垂的稻谷。一丝丝微风，从长满荷叶的池塘里吹过来，从稻谷低垂的田野里吹过来。只是“青丝白发一瞬间，年华老去向谁言”，等到庄稼地里的青苗终于成熟，等到母亲再也握不动一把锄头，我才发现，母亲的手臂上，那些纵横交错青筋，像凸起的沟壑，又像是庄稼地里垒起的垄。母亲变老了，像季节终会变老一样，经过春夏秋冬，冬天终究是逃不过的归宿。但她依然是青色的，一如母亲播种的冬小麦。她的经脉是青色的，就连她曾经乌黑油亮的头发，如今也变成了一根根青丝。

青色的母亲老了，可她种植的庄稼，依然年轻，她养育的孩子，依然年轻，她就像家门前一株大树，尽管年轮老去，根茎盘结，树皮皴裂，但她依然年年身披青色，随风荡漾，看着远方。母亲是青色的，一如她播种的田野，和田野里青色的庄稼。可是母亲，为什

么我发现你的眼角，隐藏着一丝忧伤？爷爷奶奶走了，父亲走了，曾经和你一起在青色的田野里播种庄稼的亲人，他们就像匆匆的过客，一个个先你而去了。

母亲啊，你不必忧伤，每个人都是大地上的庄稼，有一天，生命自然都要颗粒归仓。如果你的眼角还藏着忧伤，母亲啊，那就回头看看青色的大地，和你播种在田野里的庄稼，他们依然年年泛着青色。冬日无边的田野里，麦苗青青，鸟雀啾啾，母亲看着远方，看着远方正在重新酝酿的一场春色。

我的母亲，如今，任凭头上生出多少万青丝，任凭手臂上的青筋怎样道如她，她也不再忧伤。虽然我和母亲远隔一方，但在母亲的每个季节里，我似乎都能听见母亲的呼唤，家乡的柳叶青了，地里的秧苗青了，池塘里的荷叶青了，田野里小麦青了，我们这些孩子，母亲养育了我们，我们就是母亲播种的庄稼，我们也该常回到家乡，看看那个播种庄稼的老人了。

## ■ 陈振寿（江西）

我的书房很“袖珍”，仅九平方米，除南北墙壁摆立两个书架外，西面墙下还支着一张单人床。读书累了，便躺床上，听身体关节发出酸麻的“吱溜吱溜”声，犹如开裂的稻田畅饮雨水。梁实秋在《雅舍》中说：“我有一几一椅一榻，酣睡写读，均已有着，我亦不复他求。”看来，淡泊的文人总是容易满足，我也不例外。

踱进书房，望着书架上的一千多个“子民”，回忆它们的“移民”过程，丝丝温馨便溢满心间。那套《中学生百科知识全书》是三十多年前我刚上初中时买的，价格一元八角。当时，这个价格几乎令我望而却步。幸好，乡里的供销社正收购黄栀子做药材，每斤五分钱。连续四个星期天，我上山采摘黄栀子，最终攒够了买书钱。小人书《真假美猴王》是姐姐出嫁后“回门”时送我的礼物。那年月，谁要是有小人人书，就能在小伙伴中扬眉吐气好几天。那年月，家里买瓶酱油也常常赊账。买小人书？太奢侈了。我喜欢看书，总死乞白赖凑到人家身边，只求能看上几页。姐姐看在眼里，疼在心上。出嫁后，姐姐回家时就送了一本我梦寐以求的小人书，为我的童年生活添上一缕温暖的阳光。

长大后，作为资深的书呆子，每逢出差，首选景点不是购书中心就是古玩市场的旧书摊。那年在北京潘家园，我在旧书摊前流连复流连，这本摸摸，那本看看，眼睛仿佛都够用了。当然，收获也颇丰：全套四十八册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，一套旧版的《十万个为什么》，还有一套竖排版《水浒传》……

痴书者买书，犹如美女买时装，永远不会嫌多。只叹分身无术，生活节奏快如奔马，缠身的事务总让人难得清静，致使有些书一入家门跻身书架后，苦于无时间捧读，便成了名副其实的藏书。

当然，有些书让我一顾再顾——默读，朗读，背诵，很不能走进作者的时代，与他共历苦乐。《庄子》《李白诗选》《苏轼诗词选》便有此魅力。近代作家，我最好钱钟书、余光中。《围城》《写在人生边上》《左手的掌纹》都令人齿颊留香。让我再三品味、赏读不已的当属《红楼梦》。爱屋及乌，周汝昌、俞平伯、刘心武等人研究《红楼梦》的著作，也先后落户于我的书架，时常展开无声的争鸣。

在这个王国里，我是当仁不让的主角，或读或写，自得其乐，暂时忘却了现实世界。有时，我化身宝玉，为了千娇百媚的薄命红颜而柔情千结，柔情万种；有时，我仰望明月祝福；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；有时，我悲愤地呐喊：“大道如青天，我独不得出。”愤怒、忧伤、激动、憧憬……千愁万绪在我心中激荡。

独幕剧当然不够丰富，妻子和女儿也常来客串。妻子身为小学教师，好读小说，《复活》《巴黎圣母院》《平凡的世界》……常常是一卷在手，茶饭不思；女儿则由童话启蒙，小人书铺路，小小的书房伴随她成长，如今虽说才二十几岁，对红楼却颇有心得。曾几何时，我和妻子演绎宝黛情劫时，她一人串演袭人、晴雯、紫娟三个丫环，周旋其间，忙得不亦乐乎。

双休日，除了到近郊约会阳光，我们便在书房各就各位，书窗向东，窗外鱼塘一方，莲荷田田，读书之余，抬头东望，无数的鲜活映上眉睫。调剂这方秀色，再埋首卷帙时，更觉满眼芬芳。

在这间书房，那盏乳白色的台灯，曾经伴我在夜深人静时聆听先哲的声声教导；那叠粉红的稿纸，曾经任我天马行空的思绪尽情张扬；多少个明月照床的夜晚，一窗清风由我独自品味……这一切，只有资深的书迷才能体会。读书、写作的乐趣，有时只为迷恋那份独守的宁静。

我和书房的关系，“合则双赢，分则两伤”。曾经，我们全家下海寻梦，奔走在广州、佛山、东莞的天空下。这间书房少了主人，灰尘落满了书架。在蒲公英般漂泊的六年沧桑里，我被迫远离书房，遍体鳞伤之后才深切体会：书房才是我的乐土。

重新拾起失去的日子，蓦然回首，痴书的岁月躲在窗外，一如童年的伙伴，依旧露出单纯而灿烂的笑容。

## 南瓜滋味长

## ■ 甘武进（广东）

去饭店吃饭，朋友点了份咸蛋黄焗南瓜。他说，那是道汉族名菜，属于粤菜，由南瓜与蛋黄炒制而成，菜品外咸里甜，外酥里糯，是许多饭馆酒店菜单上常见的美食，烹制方法不算复杂，也适合居家烹饪。不过，朋友大概不知道我对南瓜曾非常纠结，看到南瓜就会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。

南瓜在我国各地都有栽种。嫩果味甘适口，是夏秋季节的瓜菜之一。老瓜可作饲料或杂粮，所以很多地方又称之为饭瓜。年少时，南瓜是我家饭桌上的常见菜。勤劳的母亲会在三月下种，四月生苗任由瓜蔓生长，在一两个月时，节节有根，近地即着，其叶状如蜀葵而大如荷叶。黄花开后结果。果实形状各异，圆的如西瓜，长的如枕头。

当年南瓜长得比成人拳头稍大时，此时采摘虽有浪费的嫌疑，但因其鲜嫩，做成菜后，可称得上是美味佳肴。母亲将其切成长条状，锅里下入干辣椒炒香，再加入南瓜条翻炒；加盐，炒至南瓜熟时出锅装盘。夹一块南瓜条吃下，口感软嫩清甜，香辣酸咸入味，特别是汤汁拌过的饭，是那个贫瘠年代我们最可口的食物与最幸福的记忆。

至九十月份，南瓜老了熟了。剖开，肉色黄，十分诱人。母亲常用的做法之一为清炖。去皮去瓤切大片，放在瓦罐中煲汤，煲好后不加糖，就甜得不得了。做法之二为南瓜饭。老南瓜、大米各适量，南瓜去皮洗净切块，大米淘净，同入锅中，加清水适量煮至饭熟，拌匀即成。中医说常吃可健脾益气，适用于脾胃虚弱、营养不良者。这也许就是长得健壮的原因之一吧。

当然，南瓜粥也是常吃的早餐。老南瓜去皮，洗净切细备用。大米淘净，放入锅中，加清水适量煮粥，待沸时放

入南瓜，至粥熟时，食盐调味就行了。南瓜饼则是将南瓜去皮，洗净切块煮熟，而后捣匀，加入面粉制成小饼，放热油锅中煎至两面金黄即成，是小孩子的最爱。

一段时间，我对南瓜却敬而远之。多年前，年少的我在深圳坂田打工，工厂提供中、晚餐，菜为两根空心菜、两块南瓜，很少见到猪肉。我在那儿工作两个月，就吃了两个月的空心菜和南瓜。以至于离开后，好多年我都不愿再吃空心菜与南瓜。尤其是南瓜，凡是以其为原料做成的食品，我都不想吃。熟悉的人曾笑我得了“南瓜恐惧症”。

人过中年后，我了解到南瓜的食疗价值，对南瓜的感觉才回到从前。中医认为，南瓜性味甘、温，归脾、胃经，有补中益气、清热解暑之功，适用于脾虚弱、营养不良、肺病、水火烫伤。《本草纲目》言其“补中益气”。《本草再新》：“平肝和胃，通经络，利血脉滋阴水，治肝风，和血养血，调经理气兼去诸风。”《滇南本草》：“横行经络，利小便”。

另外，南瓜可防治糖尿病、降低血糖，富含锌有益皮肤和指甲健康，其中抗氧化剂β胡萝卜素具有护眼、护心和抗癌功效。不过，南瓜中含有较多的糖分，不宜多食，以免腹胀。《本草纲目》言南瓜“多食发脚气，黄疸”。《随息居饮食谱》言：“凡时病疟症，疸痢胀满，脚气痞闷，产后痧症，皆忌之”。也就是说，食用南瓜时应注意。

齐白石有首题《南瓜》诗：“客来索画语难通，目眩朦胧耳又聾。一瞬未终年七十，种瓜犹作是儿童。”画家的诗，细细品来，浓浓的悠远和闲适中一股乡土之风扑面而来，其心志，其趣味都令人敬仰。说到南瓜其实就是说到田园生活，心里便涌起一种回归自然的悸动。当南瓜终成沉甸甸的果实，我们才能体会到生命本有的清凉。

